

臺北市政府觀光傳播局第 93 次局務會議 會議紀錄

一、時間：104 年 10 月 1 日（星期四）上午 9 時

二、地點：201 會議室

三、主席：蕭主秘君杰、簡局長余晏（請假）

記錄：陳玉艷

四、出席：陳副局長譽馨（請假）、沈專委永華、江專委春慧（公假）、陳臺長慈銘、洪科長梅雲、闕科長玉玲、張科長坤海、王科長施佳、謝科長佩君（請假）、葉科長煥輝、唐主任亞聖、余主任漢宗、朱主任品澤、趙主任宗悅、賴代理主任召錦、陳秘書木松、王專員宜燕

主席指示事項：

老舊旅館轉型輔導為本局未來施政重點之一，請產業科儘速著手規劃辦理細節，105 年初即可開始執行。

五、轉知市政會議裁指示事項及其他注意事項請各科室與臺北廣播電臺配合辦理：

- （一）預算執行進度落後之科室請加速辦理，以年底完成核銷為目標。
- （二）颱風期間輪值災防應變中心同仁對於 line 訊息之發布，儘可能預先擬好訊息內容，通知資訊室輪班同仁設定時間準時發出，版面部分訊息內容可參考其他縣市以制式稿方式呈現，相關資訊並應有網址聯結。
- （三）採購案如已決標即可開始執行，無須等到完成簽約再履約。
- （四）公文減章計畫訂於 104 年 10 月 1 日施行，請各科室配合辦理。

六、散會：上午 10 時 15 分。